

專案質詢

8-8-1-002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0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鑑於我國政府單位及私人企業嚴重濫用派遣人力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本席主張，勞動部應修改《勞動基準法》，明訂禁止派遣勞動，並嚴格執法、貫徹《勞基法》現行第九條規定，唯季節性、短期性、臨時性工作得簽訂定其契約。